

史記評議賞析

韓兆琦



SHI JI PING YI SHANG XI

史记评议赏析

韩兆琦著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1065620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一九八五·呼和浩特



1065620

史记评议赏析

韩兆琦 著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

(呼和浩特市新城西街82号)

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 内蒙古兴和县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1 字数：286千 插页：2

1985年6月第一版 1985年9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5,500册

统一书号：7089·387 每册：2.05元

前　　言

二十年前在复旦大学当研究生时，按照蒋天枢老师的意见，我用较多的时间读了前四史，当时我对此并未感到特别急需，但在毕业后的实际工作中突出地感受到了它的重要。从那时起，我就养成了一种读历史的兴趣，对于正史、编年史、纪事本末史，以及一些野史、笔记等，总是有机会就读。而在古典文学的教学过程中，也比较注意有关历史资料的搜集，注意研究这些作家作品与当时时代环境的关系。这些年来，我的教学与科学的研究主要是在上起先秦、下至唐宋这一段，但其中显然是以汉代为重点，在中国古典文学的各个门类中，对于诗歌、小说我也是很有兴趣的，但比较起来我又显然是在散文方面下的工夫多。一个是汉代，一个是散文，两条线索一交叉，坐标点很自然地就落在了《史记》上。这是从当研究生一直到现在，长期以来我比较喜欢的一个教学和科学的研究的基点。我认为，《史记》是先秦文化的总结，是研究西汉前期社会的第一手资料，同时又是代表着汉代最高艺术水准的文学作品，它不论在历史学还是文学的发展史上，都占有着很重要的地位，对我国后世的历史学和文学的发展都有着深刻的影响。掌握了它就可以触类旁通地理解历史学和文学史上的许多问题。因此对《史记》下些工夫我觉得是值得的。

前些年，由于教学秩序不稳定，当时也没有想到要写文章，那些年只是在读书和备课的过程中作了一些零散的心得笔记。一九七九年给研究生讲《史记》课，开始整理了几个专题；一九八一年给本科高年级学生开“《史记》研究”，这时所讲的专题就又比

以前具体细致多了。为了进一步搞好这门课，同时也想为更多的大专院校文、史两科的本科生、研究生、青年教师，中等学校的语文、历史教师，以及社会上参加自学考试的广大文学与历史的爱好者们提供一点阅读和理解上的方便，于是我开始着手编写两本书。其一是《史记选注集说》，这本书共选《史记》作品二十八篇，选文的标准是：反映的史实重要，作品的文学性强，与作者的思想关系密切；而且总的说来还要以司马迁个人独创的篇章为主，改编袭用先秦古籍较多的一般不要。这本书的注释偏于简明，但对于古今中外研究《史记》的成果则力求多收入一些。这些征引有的散于注中，有的集于篇后，有些关于《史记》全书的看法，则置于书后的附录中。这本书已经在一九八二年由江西人民出版社出版。其二就是这本《史记评议赏析》。这本书的内容分两部分，第一部分是总的分析论述司马迁其人与《史记》其书，这些大都是“《史记》研究”课中讲过的专题，兼顾了历史和文学两方面。第二部分是对《史记》单篇作品进行的分析论述，这些大都是在给本科讲汉代文学作品的基础上整理出来的。我写这本书的目的，一方面是想给《史记》的初学者们作一点比较全面地理解司马迁其人与《史记》其书的引导，另一方面是也具体地剖析一部分《史记》篇章，给青年同志们提供一个如何深入读书，如何理解、分析《史记》单篇文章的参考。我在写这些文章的时候，从主观上是想尽量全面地照览《史记》全书，尽量结合当时的历史环境来分析问题，但由于个人的水平有限，因此，不论是理解上的错误，还是看问题的片面、偏激，恐怕都是不可避免的。我想，只要我的这些看法能对青年同志们有些启发，有些参考价值，能引起青年同志们更大的钻研《史记》的兴趣，能使同志们在纠正、补充我的这些看法的过程中，对《史记》做出更好、更深入的研究，那我也就很满意了。错误的、不当的地方欢迎大家指正，愿和大家在一道研究中共同提高。

韩兆琦 一九八四、六、

目 录

司马迁的受宫刑及其忍辱著书	(1)
司马迁的进步历史观	(11)
司马迁的求实精神	(27)
司马迁的民族观	(40)
司马迁的经济思想	(49)
司马迁的文学观	(63)
司马迁的审美观	(76)
史记的小说因素	(90)
史记一道悲剧英雄人物的画廊	(108)
史记的抒情性	(117)
史记的特殊修辞与畸形句例	(130)
史记书法释例	(144)
项羽本纪赏析	(161)
高祖本纪赏析	(176)
陈涉世家赏析	(195)
留侯世家赏析	(206)
魏公子列传赏析	(218)
廉颇蔺相如列传赏析	(228)
田单列传赏析	(237)
刺客列传赏析	(246)
李斯列传赏析	(259)

淮阴侯列传赏析	(271)
魏其武安侯列传赏析	(285)
李将军列传赏析	(299)
游侠列传赏析	(309)
〔附录〕	
关于史记的一些常识	(318)
史记的名称	
史记记事的断限	
史记的散失与补缀	
史记的流布	
史记三家注	
司马迁生平年表	(337)

司马迁的受宫刑及其忍辱著书

司马迁是我国汉代最伟大的历史家和文学家，他生于汉景帝中元五年（前145），大约死于汉武帝征和三年（前90？）。一生曾在汉武帝驾前当过郎中，又继父任为太史令，后因李陵事件受过宫刑，刑后又在宫中当过七、八年的中书令，经历比较简单。记载司马迁生平、反映司马迁思想的资料，最重要的是《太史公自序》和《报任安书》。在司马迁一生中，因替李陵说情而受宫刑，是影响他思想发展变化的一个重大事件。但是司马迁受宫刑的根本原因到底是什么，以及对于与此相关的一些问题究竟该如何理解，尤其是他为什么要忍辱著书，他忍辱著书的动力是从哪里来的，如此等等，这些都是应该弄清楚的重要问题。现提出以下看法：

一、李陵其人

李陵是名将李广的孙子，司马迁说他“其为人，自奇士，事亲孝，与士信，临财廉，取予义，分别有让，恭俭下人，常思奋不顾身，以徇国家之急，其所蓄积也，仆以为有国士之风”。天汉二年，李广利伐匈奴，汉武帝命李陵在后面“将辎重”，李陵不肯，自请独当一面，于是遂使将五千步卒而出。不想，这支步兵正好遇上了匈奴大队。李陵及其部下当时是进行了艰苦卓绝的战斗的。司马迁说他们“足历王庭，垂饵虎口，横挑强胡，仰亿万之师，与单于连战十余日，所杀过当。虏救死扶伤不给，旃裘之

君长咸震怖。乃悉征左右贤王，举引弓之民，一国共攻而围之。”在“矢尽道穷，救兵不至，士卒死伤如积”的情况下，“李陵一呼劳军，士无不躬流涕，沫血饮泣，张空拳，冒白刃，北首争死敌。”（以上皆见《报任安书》）就是这样的将领，最后投降匈奴了。这可能吗？不会吧，别是“欲有所为”吧！这是司马迁的逻辑。

其实李陵的投降变节不是偶然的，他的头脑里充满了“名扬四海”，而且一定要扬于人前的思想。据《汉书·苏武传》记载：苏武出使匈奴被扣留后，单于派李陵去劝降，苏武不听，李陵说：“终不得归汉，空自苦亡人之地，信义安所见乎？”又说：“人生如朝露，何久自苦如此！”待至苏武熬过了漫长的十九年，胜利回国时，李陵又羡慕地说：“今足下还归，扬名于匈奴，功显于汉室，虽古竹帛所载，丹青所画，何以过子卿！”于是又作歌云：“径万里兮度沙漠，为君将兮奋匈奴，路穷绝兮矢刃摧，士众灭兮名已颓……。”名，名，李陵追求的就是名，而且还必须是能让人看见，能让人知道的那种名，至于“空自苦亡人之地，信义安所见”的事情，他是不干的。这种人在一定的条件下，也可以叱咤风云，奋勇一战；但当他遇到失败挫折，命危道绝，而又自觉得不能扬名时，便会一下子软瘫下来，以至于投降变节的。

李广是司马迁笔下的理想人物，他的生平遭遇又极为司马迁所同情，爱屋及乌，再加上李陵平时的表现，司马迁同情李陵是可以理解的。由于同情偏爱，说话也就往往言过其实。李陵平时的为人是否真的那么好，我们难得考察；至于李陵的战绩则显然是被司马迁夸张了的。据《汉书·李陵传》说，开始李陵遇到的匈奴人是“骑可三万”，后来单于又“召左右地兵八万余骑攻陵”。如果说《汉书》的这段记载我们还可以“姑妄听之”的话，那么司马迁所说的“仰亿万之师”、“旗靡之君长咸震怖”，以及什么“举引弓之民，一国共攻而围之”云云，则显然是夸张

得不着边际了。

李陵的投降变节是实，司马迁为之辩护，夸张他的战功，这是不对的。倘若说开始不明详情，还可以原谅的话；那么在事过几年之后，当他给任安写信时还坚持那样讲，这就肯定地不能原谅了。

既然司马迁同情李陵是错的，那么他的受宫刑不就是罪有应得了么？不，还不能这么说。

二、“沮贰师”与“诬上”

司马迁说自己“少负不羁之材，长无乡曲之誉，主上幸以先人之故，使得奉薄伎出入周卫之中。”他说他感荷汉武帝的恩情，他兢兢业业，谨慎小心得如同“戴盆何以望天”，他“绝宾客之知，忘室家之业，日夜思竭其不肖之材力，务一心营职，以求亲媚于主上。”也就是说，他对汉武帝向来是忠心耿耿的。而这次事件的发生，也不是自己有什么预谋，只是因为李陵的败书传到朝廷时，“主上为之食不甘味，听朝不怡，大臣忧惧不知所出”，而自己实在不忍心看着“主上惨怆怛悼”不管，想要为主上宽宽心。同时他恨那些“全躯保妻子”的家伙们，这些人只会谄媚逢迎，当李陵开始取得一些胜利的消息传来时，他们一个个“奉觞上寿”，交口赞誉；等到几天之后败书传来时，他们随即落井下石，“媒蘖其短”。司马迁恨这些人，想说几句公道话，堵上这些坏家伙们的嘴。不料想自己的主意“未能尽明，明主不深晓，以为仆沮贰师而为李陵游说，遂下于理；拳拳之忠，终不能自列，因为诬上，卒从吏议。”司马迁在这里向他的朋友努力剖白，说自己没有“沮贰师”，更没有“诬上”。其实司马迁是不必这样辩白的，事情的症结本来就在那里。但是这两条却不是司马迁的过错，在这里倒是表现了这个士大夫的正直、大胆、敢于触虎须、敢于批评时政的斗争精神。

这次伐匈奴，李陵只是偏师，而主力军则是武师将军李广利。李广利这次出兵根本没有找到敌人，徒劳往返，无功而还。司马迁渲染偏师李陵的苦战之功，自然就轻视、冷落了李广利这位汉武帝的宠臣——这就是所谓的“沮贰师”。同时，司马迁既然反复申张李陵的对汉忠义，极力说明李陵失败投降的不得已，那么失败的责任在谁呢？只有归在汉武帝给他的兵太少，而且又都是步卒，又不派得力的人去接应，从而使得这支小部队孤立无援。他们只有五千人，但他们与匈奴数十万骑兵苦战十余日，“所杀过当”，这已经是了不起的壮举了，还能叫他们怎么样呢？于是李陵败军的责任很自然地就归到朝廷方面来了——这就是所谓的“诬上”。依我们今天的观点看来，抛开李陵投降变节的个人行为外，司马迁当时的这种“沮贰师”与“诬上”，都是正确的。

司马迁对李广利的憎恶，以及在李广利问题上司马迁对汉武帝的不满，不是从这件事起，而是早在前几年的伐大宛。伐大宛的目的，不能说没有对付匈奴的战略考虑，但是在很大程度上是出于汉朝统治集团的物质欲望和扩张野心。而汉武帝所以派李广利为统帅，则又完全是为了让李广利封侯，以博得其宠妃李夫人的欢心。这场战争连年累月，劳民伤财。据《大宛列传》记载，开始是“发属国六千骑及郡国恶少年数万人以往”，结果大败而回。于是又“赦囚徒材官，益发恶少年及边骑，岁余而出敦煌者六万人，负私从者不与。牛十万，驴骡橐驼以万数，多赍粮，兵弩甚设，天下骚动。”等到回来时，“计军入玉门者万余人，军马千余匹。”何以丧失得如此之惨呢？“贰师后行，军非乏食，战死不能多，而将吏贪，多不爱士卒，侵牟之，以此物故（死亡）众。”但是，李广利还是封了海西侯。司马迁对于这种人、这种事，是多么愤恨哪，他之所以特别地歌颂李陵的爷爷李广，就是因为李广在这方面的品质分外高尚。《李将军列传》说：“广廉，得赏赐辄分其麾下，饮食与士共之。”“广之将兵，乏

绝之处，见水，士卒不尽饮，广不近水，士卒不尽食，广未尝食。宽缓不苛，士以此爱乐为用。”但就是这样的将领，最后竟被汉武帝和其宠臣卫青活活地逼死了。司马迁同情他，写《李将军列传》歌颂他。司马迁的目的一方面是借此谴责卫青、霍去病及其背后的靠山汉武帝，另一方面是他要树立李广这样一种样板，以对比、批判那些骄奢跋扈、不爱士卒，专靠裙带关系而拜将封侯的人。而其中最坏的就是李广利，而欣赏宠用李广利的后台主子就是汉武帝，这不是有目共睹的事实吗？“沮贰师”与“诬上”，这是一个问题的两方面，这个问题涉及到了汉武帝政治的一个局部。矛盾在几年前就已经酝酿了，只是到了李广的孙子李陵出事时，矛盾才达到了顶点。凡是心怀鬼胎的人，感觉也往往最敏锐，即使司马迁当时表露得再委婉、再含蓄，汉武帝也还是能意识到的。于是司马迁倒霉了。但是，历史将永远昭示，司马迁对汉武帝的这一政治局部的批评是完全正确的。

三、宿怨新怒的总爆发

司马迁受宫刑的原因是不是就只因为“沮贰师”与“诬上”呢？还不是，还有更长远、更为汉武帝难以说出的原因，这就是司马迁的写《史记》。《史记》中有许多进步的，但是不能为当时所容的观点，如肯定秦王朝的历史功绩，同情汉朝酷吏统治下爆发的农民起义，不为汉朝统治者歌功颂德，敢于褪去他们借以吓人的神圣外衣等。司马迁有一种“不虚美、不隐恶”，敢于坚持实理，敢于秉笔直书的精神，他批判了汉帝国的黑暗面，揭穿了当时那些“圣君贤相”们的种种阴私，表现了他对当时那种儒学装点下的酷吏政治的反感，如此等等。这些都是不能被汉武帝以及他所宠用的那些将相们所容的。据《西京杂记》记载：“司马迁作《景帝本纪》，极言其短，及武帝之过，帝怒削而去之，后坐举李陵降匈奴，下迁蚕室。有怨言，下狱死。”裴骃《史记

集解》引东汉卫宏《汉书旧仪注》也说：“司马迁作《景帝本纪》，极言其短，及武帝过，武帝怒而削去之。后坐举李陵，陵降匈奴，故下迁蚕室。有怨言，下狱死。”文字略同，可能即来自《西京杂记》。《三国志·王肃传》亦云：“司马迁记事，不虚美，不隐恶，刘向扬雄服其善叙事，有良史之才，谓之实录。汉武帝闻其述《史记》，取孝景及己本纪览之，于是大怒，削而投之，于今此两纪有录无书。后遭李陵事，遂下迁蚕室。”《后汉书·班彪传》载班彪《史记后传略论》云：“其论术学，则崇黄老而薄五经；序货殖，则轻仁义而羞贫穷；道游侠，则贱守节而贵俗功，此其大敝伤道，所以遇极刑之咎也。”这些都是汉、魏时人的看法，说得再明白不过了，原来所谓李陵事件，只不过是被汉武帝抓住的一个借口而已。所谓“沮贰师”与“诬上”，还只是碰到了汉武帝的部分问题，而写《史记》则是涉及到了汉朝统治集团更广泛、更深刻的问题。机会碰巧了，宿怨新怨一齐发作，于是最高统治者就下了毒手。

对于上述的几条材料，历史界的名家们有人持否定态度，认为那是“引车卖浆者流”的小说家之言。我认为，在一些具体细节上可能与实情有些出入，但从事物的本质上分析，恐怕是很有道理的。至于有人摘出“有怨言，下狱死”二语，说司马迁没有“下狱死”，受宫刑后，他还出来做了中书令，“尊宠任职”呢，后来他不是还给任安写信来着？不错，但是人家的原文是“后坐举李陵降匈奴，下迁蚕室；有怨言，下狱死。”对此可不可以理解为这是两件事呢？先是因为替李陵说话而受了宫刑，后来又因为出怨言而被重新判罪、下狱而死，而这个“怨言”就是《报任安书》。

司马迁的死，两千年来一直是个谜。刘向扬雄都在国家图书馆读到过《史记》，他们的年龄又差不多和司马迁前后相接，他们对司马迁的死不会没有耳闻。班固的父亲班彪，是西汉末期东汉初期人，他是接着司马迁的著作写过《史记后传》的，对他

所敬重的史学前輩司马迁的死，也不可能没有耳闻，奇怪的是他们谁都没有说过这方面的话。班固是在他父亲积累的旧史稿的基础上写《汉书》的，奇怪的是他在《司马迁传》里竟也只字未提司马迁的死，以致竟然使之成为千古之谜了。这些人都当时有名的学者、历史家，是以考索史实为业的，他们为什么居然竟对这么一个不太小的、近在跟前的问题采取了这种态度呢？这不能不使人对司马迁当时的死，以及他死后在社会上所受的待遇，尤其是当时最高统治者们对司马迁的态度产生更多的联想。例如直到班固那时的汉章帝就还说过：“司马迁著书，成一家之言，扬名后世，至以身陷刑之故，反微文刺讥，贬损当世，非谊（义）士也。”（班固《典引》）最高统治者辞色严厉，刑罚暴猛，于是骨气不很强的文人们也就只好噤若寒蝉了。《西京杂记》的材料据说是来自西汉学者刘向的儿子刘歆，辗转相传，最后由晋代的葛洪写定。这是今天所能见到的唯一的谈到了司马迁死的资料，应该受到重视。

话又说回来，汉武帝第一次既然怒不可遏地处司马迁以严刑，为什么又要让他当中书令呢？中书令任职于宫中，它虽然不象班固所说的那么“尊宠任职”，但也绝不象司马迁自己所说的是“为扫除之隶”。他为皇帝掌管文书，起草诏令，位置还是相当重要的。汉武帝为什么偏要把一个被他惩罚了的人放在身边，难道他就不耽心什么吗？一、强大的封建帝国正处于极盛时期，统治巩固，不怕一个小文人造反；二、司马迁两世史官，负有一定声名，处以宫刑，警告他要老实点，再示优遇，可以显示雄主的旷大之怀；三、司马迁富有才华，可供驱使，受过宫刑，正合出入禁苑，两者兼备的人正自难找；四、放在身边，便于监督考察，这恐怕又是汉武帝为其他一切孱弱皇帝所永远不可企及的一种“雄才大略”吧！

四、忍辱著书动力的来源

受宫刑对司马迁来说，是一种难以忍受的侮辱，是对司马迁精神和肉体的无以复加的摧残。“刑余之人，无所比数，非一世也，所从来远矣。”“中材之人，事有关于宦竖，莫不伤气。”司马迁对此是很明白的。因此他“肠一日而九回，居则忽若有所亡，出则不知所如往，每念斯耻，汗未尝不发背沾衣也。”在这种情况下，死确实是比活着更为容易的，事实上司马迁也的确是多次地想到了死；但是，他终于坚持着活下来了，他要继续著书，他要坚持完成他尚未完成的伟大著作——《史记》。也正因此，他甚至含羞忍耻，竟能象一个宦官似的在汉武帝面前悠来晃去而不辞，因为他既要写《史记》，那就离不开兰台秘阁的那些“金匮石室”之书啊！

这种勇气是惊人的，这种毅力是罕见的。问题是这种勇气和毅力是从哪里来的呢？或者换句话说，司马迁这样做是图个什么呢？《报任安书》里说：“所以隐忍苟活，幽于粪土之中而不辞者，恨私心有所不尽，鄙陋没世而文采不表于后也。”那就是为了留名。司马迁自己这么说，后人也有的这样认为。对不对呢？我觉得太表面了。

司马迁是个有血性的人，他有一种不同于一般人的生死观。他赞成那种有作为、有骨气的汉子，而瞧不起那种浑浑噩噩、庸庸碌碌的人物。《陈涉世家》中说：“今亡亦死，举大计亦死，等死，死国可乎？”《廉颇蔺相如列传》也说：“方蔺相如引璧睨柱，及叱秦王左右，势不过诛，然士或怯懦不敢发。相如一奋其气，威信敌国；退而让颇，名重泰山，其处智勇，可谓兼之矣。”在这种生死问题的抉择上，司马迁是有其理论的，“人固有一死，或重于泰山，或轻于鸿毛，用之所趋异也。”陈涉、蔺相如这样的抉择，即使是死了也是光彩的、重要的。至于象韩信受辱

于恶少年，伍子胥面对楚王的缉吏，则不宜斗殴致死，或束手被杀以成什么“忠孝”之名。因为那将是轻如鸿毛。大丈夫抱有命世之才，正当暂忍一时之困辱，以图后日之功效。《伍子胥列传》说：“向令伍子胥从奢俱死，何异蝼蚁？弃小义，雪大耻，名垂于后世，非烈丈夫孰能致此哉！”他是用这个尺度来衡量古人的，也是用这个思想来指导自己行动的。《报任安书》说：“假令仆伏法受诛（按：此指自杀），若九牛亡一毛，与蝼蚁何异？”“是以就极刑而无愠色；仆诚已著此书，藏之名山，传之其人，通邑大都，则仆偿前辱之责，虽万被戮，岂有悔哉！”好极了，这是其一。

同时，我们还要看到，司马迁对于自己事业的正义性是充满自信的。他不是政治家，他不可能提出改革社会的方案，并使之付诸实施。他是个历史家，他只能通过写历史的办法，寓褒贬，别善恶，从自己的历史著作中来显示自己的政治思想，显示自己的立场和感情的爱憎。司马迁是维护封建制度的，但他对于大汉帝国的那些黑暗面，那些非常腐朽的东西，是极力鞭挞的。他要通过写历史的手段，来达到“究天人之际，通古今之变，成一家之言”，达到自己改良社会，实现理想政治的目的。他的书受到了汉武帝的忌恨，人也遭到了汉王朝的摧残，在当时，“交游莫救，左右亲近，不为一言”，整个茫茫的天地间，没有一个知音，没有一个同情者。但是，他相信自己事业的正义性，而正义的事业是终究会胜利的。他的《史记》，暂时、或者在一个相当长的时间里，可能被摧抑、被禁止，但是他相信总会有一天它将大行于人世，它将象日月一样地放出光华，象大山一样地耸出于汉朝历代帝王们的陵墓之上。也正因为这样，所以才使他能如此坚定地“述往事，思来者”，使他如此急切地渴望着“藏之名山，传之其人。”如果一个人缺乏明确的理想，对于自己所从事的事业没有坚定的信念，那他还会有什么行动的力量呢？这是其二。

至于说到司马迁这种强大动力与坚定信念的产生形成，我们

也应该想得广泛一点。这里有父亲临终的嘱托，有古人困厄著书的榜样，以及个人遭祸后的发愤等，这些都是不可忽视的。受宫刑对司马迁的肉体是一种莫大的摧残，但是对于司马迁思想的升华，却是一种莫大的促进。这次事件使他更加认识了统治阶级的凶残，使他更加看透了那种趋炎附势、蝇营狗苟的仕途官场的恶浊，使他的眼睛更加向下，更加看到了下层人民的精神和力量，从而也更加增强了他与黑暗邪恶势力进行抗争的毅力和决心。这是主观方面的。与此同时，我们还应该看到当时的时代因素对司马迁的影响。当时的大汉帝国尽管有它黑暗腐朽的一面，但它毕竟是强大的。开国以来，无论是政治、经济、文化、军事，各方面都取得了辉煌的成就。在这种局面下，“获符瑞，封禅，改正朔，易服色，受命于穆清，泽流罔极，海外殊俗，重译款塞，请来献见者，不可胜道。”（《太史公自序》）强大的国势给文人士大夫们展开了广阔的远景，使他们充满了建功立业的抱负与自信。这时期的文人士大夫尽管在个人的仕途上遭到不幸，但仍抵消不了整个时代气氛对他们的积极影响。他们仍在充满信心地想为国家、为社会做出一份自己应做的贡献。《太史公自序》说：“汉兴，萧何次律令，韩信申军法，张苍为章程，叔孙通定礼仪。”写《史记》呢？就等着司马迁了。“自周公卒五百岁而有孔子，孔子卒后至于今五百岁，有能绍明世，正《易传》，继《春秋》，本《诗》、《书》、《礼》、《乐》之际，意在斯乎！意在斯乎！小子何敢让焉！”由此我们又可以得知，对于《太史公自序》中老太史公司马谈临终嘱咐儿子的那段话，恐怕也不能单纯地看成是一个父亲的嘱托。“自获麟以来四百有余岁，而诸侯相兼，史记放绝。今汉兴，海内一统，明主贤臣，忠臣死义之士，余为太史而弗论载，废天下之史文，余甚惧焉，汝其念哉！”这难道不是时代的呼声吗？这种时代因素既关系着司马迁思想信念的形成，同时又是直接呼唤司马迁忍辱含垢，发愤著书的最强音。